杭州师范大学二级学院研究生会考评细则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各二级学院研究生会的自身建设，建立健全各项管理机制，促使研究生会工作朝着制度化、规范化、系统化的方向发展，特制订本考评细则。

1. **考评对象**

各二级学院研究生会。

1. **考评时间**

每年6月，时间范围为去年考评6月至此次考评6月。

1. **考评内容和方法**

对各二级学院研究生会的考评工作，在校党委研究生工作部的指导下，由校研究生会负责具体实施。

考评由基础工作考核、突出业绩考核、特色工作汇报评比三部分组成。

1．基础工作考核

基础工作考核主要考评各二级学院研究生会工作的基本规范建设，日常工作开展情况，学生组织自我服务、自我管理、自我监督作用的发挥等方面（具体考核指标见附件1）。

2．突出业绩考核

突出业绩考核主要指本研究生会工作或学生干部取得特别优秀的成绩，获得较高荣誉等（具体考核指标见附件2）。所有项目需附证明材料才可得分。

3．特色工作汇报评比

通过各二级学院研究生会主席的现场工作汇报，组织专家组进行评审打分。

1. **考评奖项设置**

考评奖项设“十佳二级学院研究生会奖”、“十佳优秀研究生会主席奖”、“十佳二级学院研究生会指导老师奖”。对于获奖集体和个人，颁发奖牌和奖金。

1．十佳二级学院研究生会奖

基础指标考核分占40%，突出业绩考核分占40%（不设上限），特色工作汇报评比分占20%。根据三项考核分相加的总分，从高到低评出“十佳二级学院研究生会”。

2．十佳研究生会主席奖

各二级学院可推荐一名研究生会主席（包括副主席）作为候选人，其中被评为十佳二级学院研究生会奖的学院，其候选人成为十佳二级学院研究生主席奖的当然人选。

3．十佳二级学院研究生会指导老师奖

被评为十佳二级学院研究生会奖的研究生会指导老师为十佳二级学院研究生会指导老师的当然人选。

4．一票否决及不得评优情况

（1）在研究生会考核中，基础指标考核总分排名列后30%的；

（2）由于上报不及时而产生不良后果的；

（3）因人为因素院导致研究生会的工作对学校声誉造成影响的；

（4）研究生会中的干部、干事有违法违规、违反校纪而受处罚、处分的；

（5）研究生会干部、干事在文明寝室建设中出现不合格、论文撰写中出现学术不端等情况的；

（6）担任研究生会主席或副主席工作未满一年者；

（7）研究生会干部中有其他影响研究生会工作及形象的情形。

1. **附则**

分数计算总分100，共分为4个部分，其中：

1.基础工作考核40分；

2.突出业绩考核第一部分，即（创新创业，课题科研，文体竞赛）20分（以研会成员为主要负责人的奖项），需除以各自研会的人数；

3.突出业绩考核第二部分，即（特色品牌，获奖情况，活动承办，志愿公益）20分，按总分计算，无需除以人数；

4.视频（或现场汇报）得分20分。

备注：得分转化，将每个部分的第一名的分数设置为该部分的满分，其他学院的分数按同比例转化。

附件1：基础工作考核具体指标

附件2：突出业绩考核主要内容

附件1：基础工作考核具体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核项目 | 分值 | 具体要求及分值 | 自评分 | 审核分 | 备注 |
| 一、制度机制完善（15分） | 4 | 建立和落实学院研究生代表大会制度。二级研究生会建设规范，做到按时换届，会议召开按规定及时报告（2分）；大会程序规范，有换届工作手册，学生干部的产生实行民主选举（2分）。 |  |  |  |
| 4 | 规章制度健全，有院研究生会工作相关细则，并遵循公平、公正地落实（2分）。制度公开透明，资料管理规范有序，有固定的院级制度公开平台和查询渠道（2分）。 |  |  |  |
| 4 | 每年有工作计划、各项实施方案和工作总结，做到工作开展有计划、有过程、有总结、有反思（2分）；学院研究生会工作纳入学院党委工作，每学年学院党委或团委研究分析研究或听取研究生会工作不少于2次（2分）。 |  |  |  |
| 3 | 积极听取学生建议和意见，定期收集舆情并及时上报（3分）。 |  |  |  |
| 二、自身建设过硬（25分） | 4 | 学院支持研究生会工作，有专门的指导老师（2分），有研究生会必要的办公、活动场地（2分）。 |  |  |  |
| 2 | 注重对研究生会干部的指导和培训，并做到常态化推进（2分）。 |  |  |  |
| 7 | 面向研究生组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会议精神，关心时事政治，强化思想政治引领（每学年不少于4次，每少一次扣1分，4分）；配合学院党委、团委开展学院研究生党员、团员活动，每学年不少于3次，加强党员管理（每少一次扣1分，3分）。 |  |  |  |
| 6 | 本院研究生不挂科、不作弊（3分），毕业生论文通过率100%（3分）。 |  |  |  |
| 6 | 重视对外宣传工作，自身学院网站推送报道本院研究生先进事迹或研究生工作情况（0.5分/篇，上限2分）；本院研究生先进事迹或研究生工作情况在校级（包括学校官网、官方微信公众号，研途）及以上媒体报道（校级1分/篇，校级以上2分/篇，上限4分）。 |  |  |  |
| 三、服务、发展学生（35分） | 6 | 积极组织对学院研究生学业规划的指导。（2分/次，上限6分）。 |  |  |  |
| 6 | 积极组织对研究生科研方面的指导与监督。（2分/次，上限6分）。 |  |  |  |
| 6 | 积极开展和组织专业相关的比赛与竞赛。（2分/次，上限6分）。 |  |  |  |
| 6 | 积极组织对应届研究生的就业指导与培训活动。（2分/次，上限6分）。 |  |  |  |
| 5 | 协助学院指导老师处理应急突发事件，了解学生近况，关心、帮助困难学生，学院氛围和谐（5分）。 |  |  |  |
| 6 | 文明寝室建设效果好。院领导或相关负责人走访学生宿舍，了解学生生活（2分）；学院寝室无较差寝室的（2分）；积极参与校十佳文明寝室评比活动（2分）。 |  |  |  |
| 四、积极配合校研会及学校工作（25分） | 6 | 研究生会干部按时参加校研究生会组织的培训、会议等活动，到会率在90%以上。（迟到、缺席一次扣1分，6分） |  |  |  |
| 8 | 积极组织队伍参加校研究生会组织的活动、竞赛。（2分/次，上限8分）。 |  |  |  |
| 5 | 按时上交各项材料，舆情信息采取“零报告”形式（0.5分/月，得分上限5分，未报扣1分/次，扣完为止）。 |  |  |  |
| 6 | 学院研究生在校级研究生组织中担任部长及以上干部（3分/人，上限6分）。 |  |  |  |
| 总分 | 100 |  |  |  |  |

**填报单位： 填表人： 年 月 日**

附件2：突出业绩考核主要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考核项目 | 具体要求及分值 | 自评分 | 审核分 | 备注 |
| 创新创业 | 以研究生会成员为主要负责人成立的团队申参加省级以上各类创新创业或学科竞赛。获国家级一等奖及以上6分/项，二等奖5分/项，三等奖4分/项；获省级一等奖及以上5分/项，二等奖4分/项，三等奖3分/项；获市级一等奖及以上4分/项，二等奖3分/项，三等奖2分/项；获校级一等奖及以上3分/项、二等奖1分/项，三等奖0.5分/项。同一项目不重复计分，分数就高计算，上不封顶。 |  |  | 此三项分数与各二级学院研究生会人数占比计算 |
| 课题科研 | 以研究生会成员为主要负责人成立的团队申报或参加课题。主持国家级课题加 8分，省部级课题加6分，市厅级课题加4分，校级课题加2分。参与国家级课题加 6分，省部级课题加4分，市厅级课题加 2分，校级课题加1分。同一项目不重复计分，分数就高计算，上不封顶。 |  |  |
| 文体竞赛 | 以研究生会成员为主要负责人参与的文体竞赛。获国家级一等奖及以上6分/项，二等奖5分/项，三等奖4分/项，优胜奖3分/项；获省级一等奖及以上5分/项，二等奖4分/项，三等奖3分/项，优胜奖2分/项；获市级一等奖及以上4分/项，二等奖3分/项，三等奖2分/项，优胜奖1分/项；获校级一等奖及以上3分/项、二等奖2分/项，三等奖1分/项，优胜奖0.5分/项。名次为一、二、三名按以上相应级别奖项加分；如为团队获奖，则按以上相应级别奖项等级的一半加分。 |  |  |
| 特色品牌 | 二级学院研究生会有自身特色鲜明的品牌工作。在全国有影响的或获国家级荣誉的，6分/项，在省内有影响的或获省级荣誉的，4分/项，在市内有影响的或获市级荣誉的，2分/项，在校内有影响的或获校级荣誉的，1分/项。同一项目不重复计分，分数就高计算，最高得分12分。 |  |  |  |
| 获奖情况 | 荣获“十佳文明寝室”、“社会实践先进集体”、“社会实践组织奖”、“良师益友组织奖”、“沿创组织奖”、“活力团支部”等奖项。国家级6分/项，省部级4分/项，市厅级2分/项，校级1分/项。同一项目不重复计分，分数就高计算，最高得分15分。 |  |  |
| 活动承办 | 主动承办校级研究生活动或赛事，并取得较好反响。（10分/次） |  |  |
| 志愿公益 | 研会组织学生参加大型志愿者服务工作。国家级及以上5分/次，省级活动4分/次，市级活动3分/次，校级活动2分/次。 |  |  |
| 总分 |  |  |  |

**填报单位： 填表人： 年 月 日**